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孫菊英
電話：(02)77365739
電子信箱：jysu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1125007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甄選簡章、報名表及夏令營獎學金申請表各1份
(A09000000E_1112500759_senddoc2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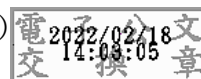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辦理111年斯拉夫語夏令營獎學金」甄選簡章、報名表及夏令營獎學金申請表各1份，請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學子申請，請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捷克代表處111年2月8日捷克字第111422002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推薦符合資格之優秀學生參加甄選，每校最多推薦5名；推薦名單及其申請表件（夏令營申請表1式2份，其餘1份）於111年3月11日前備函送達本部，另將上述全部申請表件之PDF檔案傳送至電子信箱：jysun@mail.moe.gov.tw。
- 三、旨揭獎學金相關資訊及申請表電子檔可至捷克教育部網站查詢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msmt.cz/eu-and-international-affairs/summer-schools-of-slavonic-studies?lang=2>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、駐捷克代表處、外交部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